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20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70,618,037.02	87,305,552.35	-1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53,949.08	-4,384,022.13	-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78,674.24	-4,398,839.26	-1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96,500.98	27,893,922.52	-105.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0.0086	-5.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0.0086	-5.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	-1.70%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元）	455,933,475.52	482,745,487.64	-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61,711,293.13	266,365,242.21	-1.7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6,300.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575.05	
合计	424,725.1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36.66%，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减少及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 2、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 94.28%，主要系本期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 3、应付账款较期初减少 48.55%，主要系本期支付原材料款所致；
- 4、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 66.89%，主要系本期发放员工上年绩效薪酬所致；
- 5、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 34.97%，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 6、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8.34%，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投入减少所致；
- 7、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亏 63.36%，主要系本期票据贴现利息减少所致；
- 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05.36%，主要系本期收入下降导致收回的货款相应减少所致；
- 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88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回对外投资款所致；
- 1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62.43%，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6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宁颐然养老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0%	153,6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昆山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9%	19,895,733.00	0.00	不适用	0.00
吴明	境内自然人	1.00%	5,130,840.00	0.00	不适用	0.00
胡卫林	境内自然人	0.98%	5,000,000.00	0.00	冻结	5,000,000.00
吴波	境内自然人	0.54%	2,788,8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陈凤熹	境内自然人	0.49%	2,516,740.00	0.00	不适用	0.00
杨艳	境内自然人	0.49%	2,492,8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凯骏	境内自然人	0.48%	2,44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代学荣	境内自然人	0.45%	2,282,260.00	0.00	不适用	0.0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0%	2,034,594.00	0.00	不适用	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宁颐然养老产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3,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600,000.00	
昆山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895,7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95,733.00	
吴明	5,130,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30,840.00	
胡卫林	5,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0	
吴波	2,78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8,800.00	
陈凤熹	2,516,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16,740.00	
杨艳	2,49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2,800.00	
刘凯骏	2,4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40,000.00	
代学荣	2,282,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2,260.00	
BARCLAYS BANK PLC	2,034,594.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4,59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主要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吴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563,600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5,200 股，合计持有 2,788,800 股； 2、公司股东陈凤熹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8,500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68,240 股，合计持有 2,516,740 股； 3、公司股东杨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0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			

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92,600 股，合计持有 2,492,8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积极推进对外投资款的收回事宜

因公司与滨南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南股份”）的股权合作事项终止，根据公司与李鹏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转让方李鹏应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向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慧来城市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慧来”）退还和支付共计 3,174.82 万元款项。为担保上述债务，李鹏将其持有的滨南股份 4,093 万股股份进行质押，并已办理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李鹏未按期履行还款义务，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4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债权到期未获清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苏州慧来仅收到李鹏于 2025 年 1 月支付的 100 万元还款，剩余 3,074.82 万元款项及违约金仍未支付，为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提起了仲裁申请并已获受理，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起仲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500 万元的融资授信贷款，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子江新型材料（苏州）有限公司为公司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783,231.21	31,231,352.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7,750,703.06	78,332,088.19
应收款项融资	22,132,918.74	22,706,877.35
预付款项	6,924,858.96	3,564,432.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078,361.85	39,083,486.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079,109.90	37,454,107.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5,456.32
流动资产合计	188,749,183.72	212,747,801.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3,225,135.55	143,225,135.55
投资性房地产	21,273,051.91	22,099,771.33
固定资产	68,290,336.13	70,123,369.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594.92	73,347.59
无形资产	8,623,057.39	8,678,932.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4,299.73	248,31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48,816.17	25,548,816.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184,291.80	269,997,686.61
资产总计	455,933,475.52	482,745,487.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192,662.61	120,729,208.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75,775.48	17,833,764.88
预收款项	1,951,119.85	1,826,607.80
合同负债	2,561,621.79	3,073,553.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34,083.27	5,237,232.14
应交税费	1,372,422.27	2,110,394.05
其他应付款	57,880,487.76	59,148,923.35

其中：应付利息	4,182,308.80	4,197,483.8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003.90	95,238.10
其他流动负债	333,010.83	399,562.01
流动负债合计	188,284,187.76	210,454,485.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234.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25,760.43	5,925,760.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37,994.63	5,925,760.43
负债合计	194,222,182.39	216,380,245.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2,064,000.00	512,06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57,272.80	8,957,272.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518,582.34	34,518,582.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3,828,562.01	-289,174,61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711,293.13	266,365,242.2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711,293.13	266,365,242.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5,933,475.52	482,745,487.64

法定代表人：王梦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滕凤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睿彧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0,618,037.02	87,305,552.35
其中：营业收入	70,618,037.02	87,305,552.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5,477,592.00	90,724,892.28
其中：营业成本	66,787,243.10	80,361,204.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12,465.14	784,794.29
销售费用	732,317.63	905,596.04
管理费用	4,127,674.48	4,961,471.04
研发费用	293,136.10	475,437.94
财务费用	2,624,755.55	3,236,388.00
其中：利息费用	2,581,407.95	3,330,340.93
利息收入	13,452.32	399.84
加：其他收益	566,300.21	19,756.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694.31	-984,438.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53,949.08	-4,384,022.1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53,949.08	-4,384,022.1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3,949.08	-4,384,022.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53,949.08	-4,384,022.1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53,949.08	-4,384,022.13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630,667.89	71,908,874.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77,285.94	8,251,304.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54,480.12	3,069,100.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9,485.61	1,759,027.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771,919.56	84,988,30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500.98	27,893,922.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14.50	125,04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14.50	125,04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3,785.50	-125,04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	6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00,000.00	6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120,000.00	94,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05,406.25	2,278,411.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925,406.25	97,078,41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5,406.25	-29,078,411.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48,121.73	-1,309,400.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31,352.94	2,959,050.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3,231.21	1,649,649.88

（二）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